

证券代码：002706

证券简称：良信股份

公告编号：2022-069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等情况

1、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22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2年9月14日召开的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详见2022年9月15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分配方案自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3、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

4、本次实施分配方案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5、公司开立的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3,500,000股公司股票。

二、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

本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股本 1,119,625,020 股（公司总股本 1,123,125,020 股扣除已回购股份 3,5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0 元（含税；扣税后，QFII、RQFII 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 10 股派 1.800000 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 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a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40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20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不参与本次权益分派。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或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发生变动，将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金额进行调整。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2年9月22日，除权除息日为：2022年9月23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2年9月22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22年9月23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 序号 | 股东账号 | 股东名称 |
|----|------------|------|
| 1 | 00*****165 | 任思龙 |
| 2 | 01*****719 | 樊剑军 |
| 3 | 01*****676 | 陈平 |
| 4 | 01*****626 | 丁发晖 |
| 5 | 01*****811 | 任思荣 |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2年9月15日至登记日：2022年9月23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六、股本变动结构表

公司2022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获得股东大会批准且实施完毕后，公司总

股本未发生变动。

七、每股收益变动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每股收益未发生变动。

八、相关参数调整情况

考虑到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上的股份不参与2022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公司本次实际现金分红的总金额=实际参与分配的总股本×分配比例，即

$223,925,004.00\text{元}=1,119,625,020\text{股}\times 0.20\text{元/股}$ 。因公司回购股份不参与分红，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根据股票市值不变原则，按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折算每股现金红利=实际现金分红总额÷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 $223,925,004.00\text{元}\div 1,123,125,020\text{股}=0.199376\text{元/股}$ 。

在保证本次权益分派方案不变的前提下，2022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权除息价格按照上述原则及计算方式执行，即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除权除息价格=股权登记日收盘价格 - 0.199376元/股。

九、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申江南路2000号

咨询联系人：程秋高、方燕

咨询电话：021-68586651

传真电话：021-58073019

十、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2、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3、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9月16日